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二零一八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七年 百萬港元	增加/ (減少)
營業額		35,589	23,220	53%
收益		30,640	13,960	119%
經營溢利		5,809	5,518	5%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4,899	6,124	(20%)
每股盈利		港元 15.07	港元 18.84	(20%)
每股股息：	中期	1.00	1.00	
	擬派發末期	-	3.00	
	總額	1.00	4.00	(75%)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權益		198.99	188.20	6%

業績

國浩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上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及 3	<u>35,589,072</u>	<u>23,220,299</u>
收益	2 及 3	30,640,463	13,959,826
銷售成本		(18,274,156)	(6,960,501)
其他應佔成本		<u>(691,164)</u>	<u>(432,172)</u>
		11,675,143	6,567,153
其他收益		242,088	252,478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4	(437,627)	3,798,254
行政及其他經營支出		<u>(4,836,326)</u>	<u>(4,260,843)</u>
除融資成本前之經營溢利		6,643,278	6,357,042
融資成本	2(b) 及 5(a)	<u>(834,254)</u>	<u>(839,296)</u>
經營溢利		5,809,024	5,517,746
投資物業估值盈餘		1,191,889	1,674,541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溢利	5(c)	<u>900,145</u>	<u>940,492</u>
年度除稅前溢利	2 及 5	7,901,058	8,132,779
稅項開支	6	<u>(1,664,309)</u>	<u>(707,808)</u>
年度溢利		<u>6,236,749</u>	<u>7,424,971</u>
應佔：			
本公司股東		4,898,859	6,124,343
非控制權益		<u>1,337,890</u>	<u>1,300,628</u>
年度溢利		<u>6,236,749</u>	<u>7,424,971</u>
每股盈利		港元	港元
基本	8	<u>15.07</u>	<u>18.84</u>
攤薄	8	<u>15.07</u>	<u>18.84</u>

已付予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度溢利股息之詳情載列於附註 7。

綜合全面收益表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年度溢利	<u>6,236,749</u>	<u>7,424,971</u>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及重新分類調整後）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之項目：		
定額福利責任之精算收益／（虧損）	<u>45,960</u>	<u>(46,004)</u>
	<u>45,960</u>	<u>(46,004)</u>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之項目：		
有關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 合營企業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滙兌差額	1,044,655	(1,512,745)
出售附屬公司之滙兌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賬	(71,470)	-
現金流量對沖之公平價值變動	15,168	16,27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	(884,875)	1,660,211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而轉撥至損益賬	(7,808)	1,303
業務投資淨額對沖之公平價值變動	(85,681)	-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u>(88,859)</u>	<u>92,602</u>
	<u>(78,870)</u>	<u>257,645</u>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淨額	<u>(32,910)</u>	<u>211,641</u>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6,203,839</u>	<u>7,636,612</u>
年度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4,611,314	6,726,374
非控制權益	<u>1,592,525</u>	<u>910,238</u>
	<u>6,203,839</u>	<u>7,636,612</u>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28,005,763	18,336,773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13,298,946	13,178,164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權益		10,659,985	9,500,65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4,088,449	14,461,613
遞延稅項資產		157,685	701,985
無形資產		7,704,349	7,737,082
商譽		1,432,917	1,078,661
退休金盈餘		89,315	4,574
		<u>75,437,409</u>	<u>64,999,502</u>
流動資產			
發展中物業		13,269,277	17,942,230
持作銷售用途之物業		5,858,076	3,757,690
土地按金		-	2,646,89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9	4,213,141	2,472,532
交易金融資產		13,016,360	11,569,944
現金及短期資金		19,859,972	25,200,402
持作銷售用途之資產		248,381	68,538
		<u>56,465,207</u>	<u>63,658,230</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0	5,474,585	10,699,380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11,622,317	18,336,125
稅項		376,224	649,799
撥備及其他負債		85,148	103,787
		<u>17,558,274</u>	<u>29,789,091</u>
淨流動資產		<u>38,906,933</u>	<u>33,869,13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14,344,342</u>	<u>98,868,641</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26,035,208	18,822,113
應付非控制權益款項		2,290,571	1,793,986
撥備及其他負債		408,185	304,992
遞延稅項負債		966,570	629,076
		<u>29,700,534</u>	<u>21,550,167</u>
淨資產		<u>84,643,808</u>	<u>77,318,474</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291,036	1,284,175
儲備		64,187,361	60,643,520
本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		65,478,397	61,927,695
非控制權益		19,165,411	15,390,779
總權益		<u>84,643,808</u>	<u>77,318,474</u>

附註：

1. 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

(a) 遵例聲明

雖然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上並無規定，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即為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之統稱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個新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用。概無影響本集團會計政策。

(b)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會計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修訂本、新準則及註釋之可能影響

截至本財務報表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尚未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會計年度生效及尚未於本財務報表中採用之修訂本、新準則及註釋。

本集團正評估此等修訂、新準則及詮釋預期於首次應用期間之影響。至目前為止，本集團已識別新準則之某些方面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若干影響。有關預期影響之進一步詳情論述如下。雖然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評估已大致完成，但由於迄今完成之評估基於本集團目前可獲得之資料，因此首次採納準則之實際影響可能會有所不同，而且在該等準則首次應用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前可能會發現更多影響。本集團亦可能改變會計政策選擇，包括過渡選項，直到該等準則首次在該財務報告中應用。本集團無意提早採納任何有關修訂或新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有關現時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包括金融資產減值的計量及對沖會計。另一方面，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相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並無對金融工具之確認與終止確認及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計量要求作出實質變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追溯調整。本集團計劃使用豁免權，豁免重列比較資料，並將任何過渡調整確認在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之年初權益結餘。

1. 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續）

（b）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會計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修訂本、新準則及註釋之可能影響（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續）

新規定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之預期影響如下：

（i）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包括三個主要金融資產分類類別，即(1)攤銷成本；(2)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及(3)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 債項工具的分類乃按實體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之合同現金流量特徵釐定。如果債項工具被分類為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則其利息收入、減值及出售收益／虧損將於損益確認。
- 股票證券將分類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不論實體所採用之業務模式。唯一的例外情況為股票證券並非持作買賣及該實體不可撤回地選擇將有關證券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如果股票證券被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則僅其產生之股息收入將於損益確認。該證券的收益、虧損及減值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而不會重新計入損益。

本集團已評估，目前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計量之金融資產將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後繼續沿用其各自之分類及計量。

就本集團目前分類為「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而言，其為本集團在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時可選擇不可撤回地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價值計量的股票證券投資。本集團計劃對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持有的投資選擇這個選項。因此，該等投資將繼續於各報告日期按公平價值計量，並將公平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股息收入於損益確認。然而，採納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將導致該等投資相關減值虧損處理及出售收益或虧損的會計政策發生變動，因於新政策下，即使該等投資已減值或出售，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公平價值收益及虧損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此項政策變動不會對本集團淨資產及全面收益總額產生影響，但會減少損益的波動性。於初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時，對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持有的可供出售投資已確認的減值虧損 6,100 萬港元將從保留溢利轉移至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的公平價值儲備，導致保留溢利增加及公平價值儲備減少。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要求將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因其信貸風險變動導致其公平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對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計量要求與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大致相同。本集團目前並無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任何金融負債。因此，本集團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後，此新規定並不會對其造成任何影響。

1. 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續）

（b）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會計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修訂本、新準則及註釋之可能影響（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續）

（ii）減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的新減值模式以「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中的「已產生虧損」模式。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實體不再需要於虧損事件出現後確認減值虧損。相反，實體必須視乎資產及事實以及情況，確認及計量 12 個月預測信貸虧損或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預期對所有貿易應收賬款採納簡化方法及記錄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並不預期使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的減值將對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來自合約客戶之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建立了一個確認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之綜合框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將取代現有收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益」（涵蓋銷售商品及提供服務產生之收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築合約」（其規定建築合約收益之會計處理）。

根據至今完成之評估，本集團已識別下列預期將受影響之方面：

收益確認的時間

目前，來自租金收入的收益於租賃期所轄會計期間確認，來自酒店營運的收益於提供服務時確認，而出售物業之收益一般於擁有權所附帶之風險及報酬均已轉移至買家時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收益於客戶獲得合約中承諾商品或服務之控制權時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確定對承諾商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被視為隨時間轉移的三種情況：

- （i）當客戶同時取得及消耗實體履約所提供之利益時；
- （ii）實體之履約行為創造或改良客戶在資產被創造或改良時已控制的資產（如施工中工程）；
- （iii）實體之履約行為並未創造一項可被實體用於替代用途之資產，且實體具有就迄今為止已完成之履約部份獲得客戶付款之可執行權利。

倘合約條款及實體之活動並不屬於該三種情況中任何一種，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實體於某一時間點（即控制權轉移時）就銷售該商品或服務確認收益。所有權風險及回報之轉移僅為於釐定控制權轉移發生時將考慮的其中一項指標。

1. 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續）

（b）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會計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修訂本、新準則及註釋之可能影響（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來自合約客戶之收益（續）

收益確認的時間（續）

本集團已評估新收益準則並不會對來自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的收益及酒店營運的收益的確認方式有重大影響。然而，出售發展中物業的收益確認將受到如下影響：

- 目前，本集團之物業開發活動主要於新加坡、馬來西亞及中國進行。經考慮合約條款、本集團之業務慣例及相關司法權區的法律及監管環境，本集團已評估其出售物業合約將不符合隨時間確認收益之準則，因此出售物業收益將繼續於某一時間點確認。目前，本集團於簽訂買賣協議或完成物業開發（兩者中的較後者）時（被視為擁有權所附帶之風險及報酬已轉移至客戶的時間點）確認出售物業收益。本集團已評估根據新標準之控制權轉移法，出售物業收益一般將於於法定轉讓完成時（即可獲有能力直接使用物業及獲得該物業餘下絕大部分利益的時間點）確認。這或會導致收益相對目前而言較遲予以確認。

本集團計劃選擇採用累積影響過渡方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並將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確認首次應用之累計影響作為對權益期初餘額之調整。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所允許，本集團計劃將新規定僅適用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之前尚未完成之合同。由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出售開發中物業之「未結」合同數量有限，因此本集團預計於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將予進行的過渡期調整並不重大。然而，上述會計政策之預期變動或會對本集團自二零一八年起之財務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

現時，本集團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並根據租賃分類對租賃安排進行不同的會計處理。本集團以出租人及承租人的身份訂立若干租賃。

1. 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續）

（b）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會計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修訂本、新準則及註釋之可能影響（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預計不會對出租人於租賃下的權利及義務的會計處理方式產生顯著影響。然而，一旦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承租人將不再區分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相反，在可行權宜方法下，承租人將以類似於當前融資租賃會計的方式對所有租賃進行會計處理，即於租賃開始日期，承租人將以最低未來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並將確認相應的「使用權」資產。於首次確認該資產及負債後，承租人將確認租賃負債未償還結餘產生的利息開支，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而非如現行政策般於租期內有系統地確認經營租賃下產生的租賃開支。作為可行權宜方法，承租人可選擇不將此會計模式應用於短期租賃（即租期為 12 個月或以下的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在有關情況，租賃開支將繼續在租期內有系統地確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將主要影響本集團以承租人身份訂立而目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的會計處理。採納新準則會導致資產及負債增加及影響租賃期間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費用的時間。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就物業及其他資產於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為 139.32 億港元，其中大部分應於報告日期後一至五年內或於五年後支付。因此，一旦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其中部分金額可能需要確認為租賃負債，附帶相應資產使用權。經考慮可行權宜方法的適用性及調整現時與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之間已訂立或終止的任何租約及折讓影響後，本集團需要進行詳細分析以釐定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時來自經營租賃承擔所產生新資產及負債的金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該準則提供不同之過渡選擇及可行權宜方法，包括寬免先前評估之可行權宜方法，當中現有安排為（或包含）租賃。倘選擇此可行權宜方法，本集團僅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對租賃之新定義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之合約。倘並無選擇可行權宜方法，本集團將須使用新定義重新評估其對哪些現有合約為（或包含）租賃而作之所有決定。視乎本集團是否選擇以追溯方式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或遵從經修訂可追溯方式確認對首次應用當日權益期初結餘之累計效應調整，本集團未必需要重列因重新評估而引致任何會計變動之比較資料。

1. 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續）

（c）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權益。

除投資物業按重估值入賬，及若干金融工具按市值計算外，本財務報表是以歷史成本作為編製基準。

在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會影響政策應用及所呈報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數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這些估計和相關假設乃根據以往經驗和因應當時情況認為合理之多項其他因素而作出，其結果構成了在無法依循其他途徑即時得知資產與負債之賬面值時判斷該等賬面值之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所估計之數額。

各項估計和相關假設乃按持續基準審閱。如果會計估計之修訂只是影響某一期間，其影響便會在該期間內確認；如果修訂對當前和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在作出修訂的期間和未來期間確認。

（d）港元金額

本集團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美元呈列，亦即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呈列於「財務摘要」及「業績」之港元數字已按有關財政年末之適用匯率，由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內之相應美元數字折算為等值港元，並僅供呈列（二零一八年：1 美元兌 7.8470 港元，二零一七年：1 美元兌 7.8053 港元）。

2. 分類報告

如下文所示，本集團有五個呈報分類，乃本集團之策略業務單位，由本集團最高執行管理層以貫徹內部呈報資料之方式劃分。策略業務單位從事不同業務活動，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並獨立管理。下文概述各分類之營運：

分類	業務活動	營運
自營投資：	此分類包括股票及直接投資以及財資業務並於環球金融市場作交易及策略性投資。	附屬公司
物業發展及投資：	此分類於主要地區市場，即新加坡、中國、馬來西亞、越南及香港涉及開發住宅及商用物業，並持有物業收取租金。	附屬公司， 聯營公司及 合營企業
酒店及休閒：	此分類於英國、西班牙及比利時擁有、租賃或管理酒店以及營運博彩及休閒業務。	附屬公司
金融服務：	此分類包括商業及零售銀行業務、伊斯蘭銀行、投資銀行、人壽及一般保險、伊斯蘭保險業務、基金管理及單位信託、企業顧問服務及股票買賣。	聯營公司
石油及燃氣：	此分類從澳洲巴斯海峽石油及燃氣產量權益收取特許權收入。	附屬公司

表現以除稅前經營溢利或虧損作為評估基準。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之定價按公平交易基準釐定。本集團用於確定呈報分類之溢利或虧損計算方法跟二零一六／一七財政年度並無改變。

2. 分類報告 (續)

以下為有關本集團之本年度分類呈報資料：

(a) 呈報分類收益及損益賬、資產及負債

	自營投資 千港元	物業發展 及投資 千港元	酒店及 休閒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石油 及燃氣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分類收益及損益賬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營業額	6,144,586	19,294,682	10,149,804	-	-	35,589,072
對外客戶之收益	1,195,977	19,294,682	10,149,804	-	-	30,640,463
分類間收益	1,507	2,048	-	-	-	3,555
呈報分類收益	1,197,484	19,296,730	10,149,804	-	-	30,644,018
經營溢利	327,243	5,089,078	1,072,622	-	154,335	6,643,278
融資成本	(154,986)	(483,791)	(195,477)	-	-	(834,254)
投資物業估值盈餘	-	1,191,889	-	-	-	1,191,889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虧損)/溢利	-	(33,985)	-	934,130	-	900,145
除稅前溢利	172,257	5,763,191	877,145	934,130	154,335	7,901,058
分類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呈報分類資產	35,117,765	61,045,736	24,530,656	-	548,474	121,242,631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權益	-	2,080,412	-	8,579,573	-	10,659,985
總資產	35,117,765	63,126,148	24,530,656	8,579,573	548,474	131,902,616
呈報分類負債	7,460,935	31,738,329	8,059,544	-	-	47,258,808

2. 分類報告 (續)

(a) 呈報分類收益及損益賬、資產及負債 (續)

	自營投資 千港元	物業發展 及投資 千港元	酒店及 休閒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石油 及燃氣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分類收益及損益賬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營業額	10,005,130	3,495,276	9,719,893	-	-	23,220,299
對外客戶之收益	744,657	3,495,276	9,719,893	-	-	13,959,826
分類間收益	12,863	1,780	-	-	-	14,643
呈報分類收益	757,520	3,497,056	9,719,893	-	-	13,974,469
經營溢利	4,079,838	864,898	1,261,883	-	161,780	6,368,399
融資成本	(298,545)	(398,586)	(153,522)	-	-	(850,653)
投資物業估值盈餘	-	1,674,541	-	-	-	1,674,541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溢利	-	247,420	-	693,072	-	940,492
除稅前溢利	3,781,293	2,388,273	1,108,361	693,072	161,780	8,132,779
分類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呈報分類資產	39,987,192	54,761,453	23,815,859	-	592,578	119,157,082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權益	-	2,040,016	-	7,460,634	-	9,500,650
總資產	39,987,192	56,801,469	23,815,859	7,460,634	592,578	128,657,732
呈報分類負債	10,156,584	33,143,800	8,038,874	-	-	51,339,258

2. 分類報告 (續)

(b) 呈報分類收益及融資成本的對賬

收益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呈報分類收益	30,644,018	13,974,469
抵銷分類間收益	<u>(3,555)</u>	<u>(14,643)</u>
綜合收益 (附註3)	<u><u>30,640,463</u></u>	<u><u>13,959,826</u></u>

融資成本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呈報融資成本	834,254	850,653
抵銷分類間融資成本	<u>-</u>	<u>(11,357)</u>
綜合融資成本 (附註5 (a))	<u><u>834,254</u></u>	<u><u>839,296</u></u>

2. 分類報告（續）

(c) 地域分類

以下列出有關本集團對外客戶之收益、經營溢利、本集團之總資產以及除金融工具，遞延稅項資產及退休金盈餘外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特定非流動資產」）之地區分佈資料。該地區分佈資料是根據產生收入實體之營運地方而作出分類。

	對外客戶之收益		經營溢利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				
－ 香港	1,225,442	771,507	120,514	3,625,780
－ 中國內地	9,281,926	210,454	3,183,755	35,959
英國及歐洲大陸	9,799,592	9,491,534	1,007,100	1,134,087
新加坡	9,714,343	2,904,180	(附註) 1,379,479	383,990
澳大拉西亞及其他	619,160	582,151	118,176	337,930
	<u>30,640,463</u>	<u>13,959,826</u>	<u>5,809,024</u>	<u>5,517,746</u>
	資產總額		特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				
－ 香港	37,746,816	42,202,406	1,387,310	1,029,433
－ 中國內地	14,986,930	16,481,913	1,181,484	1,122,902
英國及歐洲大陸	20,621,987	19,882,628	18,482,549	17,825,846
新加坡	41,511,454	34,210,481	28,133,653	19,144,816
澳大拉西亞及其他	17,035,429	15,880,304	11,916,964	10,708,333
	<u>131,902,616</u>	<u>128,657,732</u>	<u>61,101,960</u>	<u>49,831,330</u>

附註：

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乃跟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而成並在集團層面上，確認出售物業之收益來自竣工後之發展項目。

附屬公司，國浩房地產有限公司（「國浩房地產」）已採納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 115 號 - 房地產施工協議及針對新加坡發展中物業銷售發出之隨附執行指引。因此，國浩房地產繼續就新加坡分階段付款計劃項下之住宅項目採納按完工百分比方法確認收益。就新加坡遞延付款計劃項下之住宅項目，以及海外項目而言，乃根據竣工施工法計入其收益及開支。

2. 分類報告 (續)

(c) 地域分類 (續)

因此，國浩房地產於新加坡之本年度經營溢利 4,550 萬港元 (二零一七年：4.379 億港元) 已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遞延確認。本集團於本年度已確認國浩房地產過往年度遞延之經營溢利 6.191 億港元 (二零一七年：零港元)。直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為止，國浩房地產於新加坡之累計經營溢利總額 4,550 萬港元 (二零一七年：5.932 億港元) 已遞延確認，並會於其後年間相關發展項目竣工後，本集團才會確認。

3. 營業額及收益

本公司是一間投資控股及投資管理公司。年內，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構成重大影響的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包括自營投資、物業發展及投資及酒店及休閒。

各項重要類別之營業額及收益數額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出售物業之收益	18,347,769	2,869,658
酒店及休閒之收益	10,139,870	9,694,971
利息收入	347,630	240,427
股息收入	1,054,338	661,624
物業之租金收入	684,164	412,908
其他	<u>66,692</u>	<u>80,238</u>
收益	30,640,463	13,959,826
出售證券投資之所得款項	<u>4,948,609</u>	<u>9,260,473</u>
營業額	<u><u>35,589,072</u></u>	<u><u>23,220,299</u></u>

4.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交易金融資產之已變現及未變現淨（虧損）／收益	(988,408)	3,506,874
衍生金融工具之已變現及未變現淨收益／（虧損）	53,493	(87,482)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變現淨收益	7,839	13,363
外匯合約之淨收益	244,928	198,848
其他滙兌（虧損）／收益	(12,383)	202,84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虧損）	(3,319)	(5,768)
附屬公司清盤之淨虧損	(9,118)	-
出售附屬公司之淨收益	2,770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	-	(60,187)
出售持作銷售用途之資產之收益	220,407	-
其他收入	46,164	29,762
	<u>(437,627)</u>	<u>3,798,254</u>

5. 年度除稅前溢利

年度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a) 融資成本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利息	1,192,799	1,134,703
其他借貸成本	<u>69,524</u>	<u>72,246</u>
借貸成本總額	<u>1,262,323</u>	<u>1,206,949</u>
減：已資本化之借貸成本計入：		
－發展中物業	(294,090)	(250,347)
－投資物業	(133,979)	(67,633)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u>-</u>	<u>(49,673)</u>
已資本化之借貸成本總額（附註）	<u>(428,069)</u>	<u>(367,653)</u>
	<u>834,254</u>	<u>839,296</u>

附註：該借貸成本是按年利率 1.82 厘至 7.25 厘資本化（二零一七年：1.37 厘至 4.99 厘）。

5. 年度除稅前溢利 (續)

(b) 員工成本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3,392,352	3,249,065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94,423	89,386
有關定額福利退休計劃之已確認支出	3,892	1,717
股權支付淨撥回	<u>(14,258)</u>	<u>(8,718)</u>
	<u>3,476,409</u>	<u>3,331,450</u>
(c) 其他項目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折舊	615,260	563,816
減值虧損確認／(撥回)		
—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120,993	69,241
— 無形資產	61,379	(16,875)
— 持作銷售用途之物業	-	27,201
攤銷		
— 博彩牌照及品牌	12,783	11,567
— 巴斯海峽石油及燃氣特許權	26,099	25,281
— 其他無形資產	88,232	82,978
經營租賃支出		
— 物業	532,615	472,705
— 其他	10,146	46,832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17,530	15,041
— 稅項服務	455	1,444
— 其他服務	910	2,693
捐款	<u>8,953</u>	<u>6,837</u>
投資物業之總租金收入	(684,164)	(412,908)
減：直接開支	<u>179,508</u>	<u>113,466</u>
租金收入淨額	<u>(504,656)</u>	<u>(299,442)</u>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溢利)／虧損：		
— 聯營公司	(952,124)	(941,631)
— 合營企業	51,979	1,139
	<u>(900,145)</u>	<u>(940,492)</u>

6. 稅項開支

於綜合收益表之稅項開支為：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撥備	3,916	2,552
往年度不足／（超額）撥備	7,635	(23)
	<u>11,551</u>	<u>2,529</u>
本期稅項－海外		
本年度撥備	838,530	799,356
往年度超額撥備	(471)	(30,761)
	<u>838,059</u>	<u>768,595</u>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產生及轉回	815,688	(44,388)
稅率變動對遞延稅項餘額之影響	(989)	(18,928)
	<u>814,699</u>	<u>(63,316)</u>
	<u>1,664,309</u>	<u>707,808</u>

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根據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16.5%（二零一七年：16.5%）之稅率計算提撥準備。海外附屬公司之稅項計算方法乃同樣根據有關國家現行適用之稅率計算。

7. 股息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就本年度應付／已付之股息：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00港元 （二零一七年：1.00港元）	324,999	326,628
－宣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零港元 （二零一七年：3.00港元）	-	987,152
	<u>324,999</u>	<u>1,313,780</u>
就往年度已付之股息：		
－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00港元 （二零一七年：3.00港元）	979,251	981,360
	<u>979,251</u>	<u>981,360</u>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為 987,152,000 港元，乃按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之 329,051,373 股普通股計算。

8.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4,898,859,000 港元（二零一七年：6,124,343,000 港元）及

年內已發行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325,024,511（二零一七年：325,024,511 股普通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年內並無尚未發行之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558,171	899,529
已完成的發展中物業尚未開立賬單之銷售代價應收賬款	1,129,191	239,701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267,660	1,166,479
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平價值）	174,180	94,702
應收利息	83,939	72,121
	<u>4,213,141</u>	<u>2,472,532</u>

計入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中包括 5,100 萬港元（二零一七年：1.022 億港元）預期超過一年後收回。

於報告期終日，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呆壞賬撥備後之貿易應收款項（已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一個月以內	1,461,268	664,941
一至三個月內	81,350	192,978
超過三個月	15,553	41,610
	<u>1,558,171</u>	<u>899,529</u>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792,884	625,025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經營支出	4,348,031	9,640,170
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平價值）	181,956	267,425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51,447	166,510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267	250
	<u>5,474,585</u>	<u>10,699,380</u>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中包括 7.792 億港元（二零一七年：6.814 億港元）預期超過一年後支付。

於報告期終日，根據發票日期之貿易應付款項（已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一個月以內	761,834	550,890
一至三個月內	16,698	46,746
超過三個月	14,352	27,389
	<u>792,884</u>	<u>625,025</u>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以及無固定還款期。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除稅及非控制權益後的股東應佔經審核綜合溢利達 48.99 億港元，相對去年為 61.24 億港元下降 20%。每股基本盈利為 15.07 港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除稅項前溢利透過以下途徑產生：

- 物業發展及投資62.47億港元；
- 酒店及休閒10.73 億港元；
- 金融服務 9.34 億港元；
- 自營投資3.27 億港元；
- 石油及燃氣特許權收入1.54 億港元；

及扣除融資成本8.34 億港元。

收益增加 119%至 306 億港元，來自物業發展及投資部的收益增加 158 億港元。

業務回顧

自營投資

本集團於本年內確認來自自營投資的經營溢利（包括股息收入）3.27 億港元，較去年減少 92%。

於本財政年度上半年，我們從日本及中國的投資變現溢利。隨著牛市緩慢前行，我們相信審慎管理風險乃明智之舉。下半年度市況波動，我們主要集中派息股之策略為我們投資的價值帶來穩定作用，已變現溢利及股息收入減低以市值公平估值對我們投資組合因股市回軟帶來之不利影響。

本集團的財資團隊在優化本集團的外匯回報及利率管理方面表現良好。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外匯風險管理因適當的對沖取得理想成績。藉著財資團隊成功部署增加回報策略，儘管本財政年度貸款負債有所增加，仍錄得若干正面淨利息收入。

物業發展及投資

國浩房地產有限公司（「國浩房地產」）

國浩房地產截至本財政年度的收益及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分別為 11.6 億新加坡元及 3.813 億新加坡元，相對上個財政年度分別增加 4% 及 7%。

國浩房地產本財政年度之收益，受物業發展業務的穩定貢獻以及物業投資業務的貢獻增加所支持。於二零一六年十月竣工的 **Guoco Tower** 亦在本財政年度首次作出全年貢獻。與此同時，毛利相比上個財政年度增加 11% 至 2.801 億新加坡元。

由於 **Guoco Tower** 的公平值收益較上個財政年度減少，其他收入因此減少 48% 至 1.645 億新加坡元。銷售活動的增加以及新酒店開業亦使行政開支增加 23% 至 9,060 萬新加坡元。融資成本上增加 33% 至 9,620 萬新加坡元，由於相對上個財政年度借款增加以及財務成本資本化減少所致。

來自長風匯都（位於上海大致售罄及完工的合營住宅項目）之貢獻為國浩房地產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溢利增加 1.587 億新加坡元至 2.036 億新加坡元的主要原因。

根據新加坡市區重建局發表之統計資料，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私人住宅物業價格上漲 3.4%。雖然升幅低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的 3.9%，卻是連續第四季上升。政府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五日公佈最新一輪物業降溫措施，包括增加額外買家印花稅及收緊購買住宅物業的貸款估值比率。

重慶新房的價格於二零一八年七月持續上漲。官方數據顯示，重慶新房價格按月及按年分別增加 1.3% 及 8.2%。

於馬來西亞，預期經營環境於短期內將持續嚴峻，國浩房地產將繼續專注於銷售及出租其現有的項目。

酒店及休閒

GL Limited (「GL」)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GL 錄得除稅後溢利 5,890 萬美元，相比去年財政年度 4,890 萬美元增加 20%。

收益按年減少 1%至 3.444 億美元，主要由於酒店、石油及燃氣分部所得收益減少。酒店收益較去年減少，原因是 Cumberland 酒店進行翻新，導致可供出租的房間減少。然而，英鎊兌美元匯價上升（按年增加 6%）已減輕其影響。儘管平均原油價格按年上升 19%，石油及燃氣分部所得收益對比去年財政年度減少，乃由於石油及燃氣生產量減少所致。因英鎊兌美元匯價上升，導致銷售成本增加。

其他經營收入增加，乃由於來自強制收購一間酒店物業的賠償及收回早前已撇銷的貸款。

本年度的行政支出增加，主要是由於英鎊兌美元匯價上升。其他經營開支減少，主要是由於去年財政年度的一次性開支，此乃由於檢討酒店業務策略而註銷若干資產及設備，以及英國的一家附屬公司為另一附屬公司就早前租賃及營運的酒店物業提供擔保而需向第三方支付的法律索賠所引致。

本年度財務成本增加，乃由於利率對沖合約導致利息成本增加所致。所得稅開支增加與酒店分部盈利增加有關。

博彩分部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停止業務，本年度已就遣散費用、廠房、設備以及賭場品牌名稱減值虧損所產生非經常性開支為 630 萬美元。

Cumberland 酒店的翻新工程已踏入最後階段，酒店將於二零一九年以 Hard Rock Hotel London 的名稱重新開業。於翻新期間，GL 可供出租的房間總數將繼續受到影響。

倫敦酒店市場在未來十二個月仍然充滿挑戰，英國脫歐不明朗及英國家庭開支受壓導致英國經濟增長放緩，加上倫敦新客房供應量大幅增加，將繼續壓抑倫敦酒店平均每日房租的增長。在極具挑戰的環境中，GL 將專注於以出租為主導的策略，以維持每間可供出租客房平均收入及保障其市場份額。GL 對倫敦酒店市場的前景保持審慎態度。

The Rank Group Plc (「Rank」)

二零一七／一八財政年度對 Rank 而言是充滿挑戰的一年，主要是由於 Grosvenor 賭場的表現令人失望。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Rank 錄得除稅後溢利（未計特殊項目）5,850 萬英鎊，相比去年財政年度減少 7.3%。法定收益減少 2.3%至 6.910 億英鎊。

Grosvenor 賭場的收益下降 6.1%，受英國博彩委員會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建議進一步加強客戶盡職審查對其表現造成重大的影響，造訪量亦因此減少導致收益於下半年下降 9.9%，相比於上半年下降 2.4%。Grosvenor 的表現進一步受到於第三季其主要客戶之博彩淨贏率下降以及惡劣天氣所影響。由於收益下降，導致經營溢利下降 6.7%。

由於年內客戶到訪次數下降 7.9%，Mecca 賭場的收益下降 2.6%。經營溢利減少 4.3%，比管理層預期的下跌較少，此乃由於聘用僱員和市場推廣的成本控制有所改善。Mecca 新的 bingo 概念（Big Bingo Bash、Bonkers Bingo、學生活動、Initial Newbie nights 及其他更廣泛的娛樂活動）繼續取得好的成績。該等概念有助帶動造訪量上升並增加收益及利潤。

Rank 的英國電子博彩業務增長收益上升 9.9%。更重要的是，在經歷過去兩年低單位數字的增幅後，「Meccarena」成功的市場推廣活動及於 meccabingo.com 的持續投資帶動收益上升 10.9%。年內，Grosvenorcasinocom 的收益增加 8.2%，但更嚴格的客戶盡職審查（上文提及）影響表現，導致收益於上半年強勁上升後，於下半年下跌。市場推廣投資的不足及暫時性的系統問題導致部分多渠道顧客未被聯絡，加劇 grosvenorcasinocom 於下半年疲弱的表現。隨着對客戶獎金實施遠程博彩稅（RGD），今年內 RGD 增加 250 萬英鎊，導致經營溢利下降 180 萬英鎊至 2,090 萬英鎊。

於西班牙的業務 Enracha 之業績錄得增長，其收益增加 11.0%及經營溢利上升 2.8%。

年內，有關持續營運的除稅前非經常性項目帶來非經常性開支為 2,690 萬英鎊，主要包括：五個 Grosvenor 賭場和 Luda 的試驗場地表現不佳導致減值虧損 1,210 萬英鎊，涉及兩個經營中的賭場和一個已關閉場地的虧損性租賃費用 910 萬英鎊，以及關閉一 Grosvenor 賭場的成本為 370 萬英鎊。

金融服務

豐隆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豐隆金融集團」）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豐隆金融集團錄得創新高的除稅前溢利 35.786 億馬來西亞元，與去年的 30.899 億馬來西亞元比較，增加 4.887 億馬來西亞元或 15.8%。該增加主要由於來自商業銀行及保險分部收益貢獻較高所致。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商業銀行分部錄得除稅前溢利 32.463 億馬來西亞元，與去年 27.483 億馬來西亞元比較，增加 4.98 億馬來西亞元或 18.1%。該增加是由於較高的收益 2.889 億馬來西亞元、成都銀行及合營企業四川錦程消費金融較高的的溢利 1.726 億馬來西亞元、較高的金融投資減值虧損撥回 490 萬馬來西亞元及較少的借貸、墊款及融資減值虧損撥備 8,450 萬馬來西亞元，惟因較高的營運開支增加 5,290 萬馬來西亞元所抵銷。

成都銀行以 3.61 億股首次公開募股並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正式上市及籌得 25.3 億人民幣。自首次公開募股以來，本銀行分部在成都銀行之股權由 20%減少至已擴股本之 18%。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保險分部錄得除稅前溢利 3.48 億馬來西亞元，與去年的 3.378 億馬來西亞元比較，增加 1,020 萬馬來西亞元或 3.0%。該增加主要由於較高的收益 2,470 萬馬來西亞元、較少的營運開支 140 萬馬來西亞元及較高的人壽基金盈餘 40 萬馬來西亞元。惟因較少的聯營公司應佔溢利 1,030 萬馬來西亞元及較高的證券減值虧損 600 萬馬來西亞元所抵銷。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投資銀行分部錄得除稅前溢利 7,860 萬馬來西亞元，與去年的 8,400 萬馬來西亞元比較，減少 540 萬馬來西亞元或 6.4%，主要由於投資銀行及股票經紀分部的貢獻減少所致。

集團財務狀況論述

資本管理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本公司股東應佔綜合總權益為 655 億港元，較上年度增加 6%或 36 億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權益對債務比率如下：

	百萬港元
總借貸	37,657
減： 現金及短期資金	(19,860)
交易金融資產	<u>(13,016)</u>
淨債務	<u>4,781</u>
本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	<u>65,478</u>
權益對債務比率	<u>93 : 7</u>

本集團之總現金結餘及交易金融資產主要以美元（27%）、人民幣（22%）、港元（19%）、新加坡元（10%）、英鎊（10%）及日元（8%）計算。

總借貸

總借貸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 372 億港元增加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 377 億港元。本集團之總借貸主要以新加坡元（67%）、美元（12%）、英鎊（7%）及馬來西亞元（6%）計算。

本集團之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償還期如下：

	銀行貸款 百萬港元	按揭 債券股份 百萬港元	其他借貸 百萬港元	總數 百萬港元
一年內或即時	10,009	-	1,613	11,622
一年後至兩年內	2,581	-	1,021	3,602
兩年後至五年內	18,051	589	3,757	22,397
五年後	23	-	13	36
	20,655	589	4,791	26,035
	30,664	589	6,404	37,657

銀行貸款、按揭債券股份及其他借貸以賬面總值 408 億港元的若干物業、固定資產及交易金融資產作為抵押。

集團成員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獲承諾提供但未動用的借貸額約 130 億港元。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倉盤源自財資活動及借貸。本集團管理其利率風險透過全力減少集團之整體負債成本及利率變動之風險。本集團在適當時可採用利率掉期管理其利率風險。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借貸約 82%按浮動利率計算，其餘 18%按固定利率計算。本集團之未到期利率掉期面值金額為 14 億港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不時訂立外匯合約（主要為場外交易衍生工具），主要用作對沖外匯風險及投資。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到期之外匯合約總面值金額為 265 億港元，並作對沖外幣股票投資。

股票價格風險

本集團維持一個主要是上市股票的投資組合。股票投資須遵守資產配置限額。

私有化之建議及以實物分派特別股息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GuoLine Overseas Limited（「要約人」）要求本公司董事會向股東提出建議，這將涉及根據公司法第 99 條通過計劃安排將本公司私有化（「計劃」），以及待計劃按照其條款變得具約束力及生效後，本公司（以實物分派的方式）向本公司股東支付最多 291,117,141 股豐隆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擁有 25.37% 股權的公司）的普通股，作為特別股息（「分派，連同計劃，為「建議」）。待建議完成後，要約人將擁有本公司之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的 100%，而本公司將於其後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提出申請，以撤銷股份於聯交所的上市地位。

有關建議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及要約人聯合發佈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之公告（「聯合公告」），國浩及要約人聯合發佈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日有關延遲寄發計劃文件時間至不遲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之聯合公告，以及本公司發佈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三日有關委任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的獨立財務顧問之公告。

股東及/或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該建議須待所有計劃條件及分派條件（聯合公告所界定）達成或獲有效豁免（視適用情況而定）後方可實施，故該計劃可能會或可能不會生效，而分派亦可能會或可能不會支付。因此，股東及/或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如任何人士對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其持牌證券交易商、註冊證券機構、銀行經理、律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人力資源及培訓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超過 12,900 名僱員。本集團持續採取謹慎政策，以達致最佳及有效率之員工規模，並致力為員工提供持續培訓計劃，以提高其工作能力及質素。

本集團之僱員薪金政策獲定期審閱。本集團會考慮其經營業務所在國家及有關業務之薪酬水平、組合及普遍市況後，訂定薪金福利。花紅及其他獎金與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個別僱員表現掛鉤，以鼓勵員工達致理想表現。另外，本集團亦設有股權獎勵計劃以授予股份認購權及/或免費股份予合資格員工，使其長遠利益與股東之利益掛勾，及以此激勵士氣及挽留人才。

集團展望

全球貿易局勢持續緊張，世界多個地區的地緣政治不確定性，加上二零一八年十一月美國國會選舉，將帶來多項不明朗因素及抑制經濟增長。

我們將嚴格管理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及投資，並保持警惕。我們會防範市場熾熱情況，繼續擴充業務，同時尋求能經歷時間考驗價值的投資機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一套以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規則附錄 14（「港交所守則」）之原則為本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本年度一直符合港交所守則適用之條文，惟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除外。然而，彼等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企業管治守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因此，本公司認為該等條文足以符合港交所守則有關條文之精神。

董事會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審委會」）審閱

審委會跟核數師及管理層已審閱本公司所採納適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審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以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盧詩曼

香港，二零一八年九月三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國浩之董事會成員包括郭令海先生擔任執行主席；鄧漢昌先生擔任總裁兼行政總裁；郭令山先生及陳林興先生擔任非執行董事及司徒復可先生、薛樂德先生及 David Michael Norman 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